

(上接 D93 版)

12 月 10 日 16:03
上海证券报记者提问:
谢谢!各位好!我有个问题想提一下,第一个是实际控制人方面的问题,想请问在 2017 年 12 月,新浪集团和李榕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背景是什么?因为之前听说您好像新浪一直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那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背景,它的必要性又在什么地方?然后我们根据 IPO 的管理办法,想公司披露一下最近三年的实际控制情况是什么样子的?是否发生过变化?是否存在不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的情况?

第二个问题是公司刚才也提到了,它是对于单一的平台有一定的依赖,新浪又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您在独立性这方面是否符合 IPO 的条件?因为我们近期关注到在 IPO 的案例中,否决或者撤单都存在一定独立性的问题。比如说中网美装对关联方存在依赖被否决,碧桂园物业也撤单了。

第三个问题是公司此次并购是否会形成巨大的商誉?相关的会计处理和依据是什么?

第四个问题是想请问一下您刚才所说的一些竞争优势、创新优势,是否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您的团队?您如何保证您团队的稳定性,在上市之后不会发生重要人才流失的情况?

第五个问题是想问一下天下秀的李总,您在选择 ST 慧球作为借壳对象的过程中或者之前,您是否了解到这家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一些故事和背景?您为什么选择这家公司作为您的借壳标的?谢谢!

12 月 10 日 16:03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感谢《上海证券报》的提问,这个问题可能需要分几段来回答。前面的一些问题需要咱们的小机构华泰联合的老总来回答一下,这里边关于公司的问题要请李榕总来回答一下。

12 月 10 日 16:05
天下秀创始人、董事长、CEO 李榕:
这个问题回答的问题由项目主办人张涛给大家详细地解释一下。
12 月 10 日 16:05
华泰联合业务董事张涛:
谢谢《上海证券报》的问题。我对您提到的第一个问题作一个回答。关于新浪集团与李榕长期以来对天下秀控制的事实,新浪集团和李榕于 2017 年 12 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通过这个协议的方式,是对公司控制事实的确认。经新浪集团预案之后的一个确认,一致行动协议是在新浪集团内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一个真实的意思表示。《协议》的签署已经经过了新浪集团内部有权机构的审议和批准,具备有效性、合法性。根据《一致行动协议》在 2017 年之前和之后,双方都是对天下秀的一切生产经营活动和重大事务决策上保持了一致行动,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协议签署,主要是对新浪和李榕共同控制的进一步的一个确认。值得注意的是目前中介机构尚未对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前后的事项进行完整的核查,不排除后续中介机构经尽职调查后,对相关事项提出异议。也提示各位投资人,注意这个事情相关的一个合规性的风险。这是第一个问题。

12 月 10 日 16:05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后边第二个问题,我理解问的是天下秀对新浪的依赖性的问题吗?我明白您的意思了。这个可能还是需要这个券商来回答,因为这个问题不光是业务层面的问题了。

12 月 10 日 16:07
华泰联合业务董事张涛:
您好!我对您提到的第二个问题再作一个回答。

天下秀是一家依托大数据技术驱动型新媒体营销服务公司,致力于为广大主提供智能化的新媒体的营销解决方案,实现产品与消费者精准的匹配,帮助广告主降低成本,获取客户,以及带动产品销售及口碑转化,同时帮助海量的文化创意产业、数字内容产业、新媒体从业者实现高效、便捷的价值实现。除了新浪微博之外,天下秀合作的自媒体通过微信、抖音、喜马拉雅等其他新媒体平台发布原生的广告内容。由于微博是全球华人的第一的社交媒体,市场占有率第一,因此与天下秀合作的自媒体在微博平台上发布内容的占比相对比较,而新浪集团和李榕又是天下秀的实际控制人,如果未来新浪微博的用户活跃度下降,发展不及预期,存在着天下秀被投喂的风险,从而给天下秀的生产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同时,截止到目前,尚未有中介机构对天下秀的业务进行独立的核查,后续不排除中介机构的尽调深入,发现标的公司业务独立性相关的事项。这个也要做一个像之前一样的风险提示,提示各个投资人注意这个事项的一个相关风险。

12 月 10 日 16:07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好的,谢谢!关于是否会影响商誉的问题,请会计师事务所解答。我们还是请华泰联合张总来回答这个问题。

12 月 10 日 16:09
华泰联合业务董事张涛:
针对这个问题我们也做了一些研究与论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讲解》及相关规定,非统一控制下企业的合并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交换股权的方式进行,通常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为收购方,但在某些企业合并当中,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因其生产经营决策在合并后被参与合并的另一方所控制,则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虽然在法律上是母公司,但在会计上还是作为一个被收购方,该种企业合并通常被认定为反向购买。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向天下秀所有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天下秀 100%股权,同时新浪集团和李榕将取得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因此本次重组在法律意义上的收购方,其上市公司将成为会计上的一个被收购方,本次重组法律意义上的被收购方天下秀将成为会计上的收购方,因此本次重组构成反向购买。

截止到目前上市公司尚没有明确的现有的业务的资产负债的处置计划,因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会作为一个统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企业在合并的成本与取得上市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计入商誉。由于上市公司按发行价折价的市值较上市公司净资产增值较高,在满足确认商誉的条件下未来预计将会可能产生较高的商誉,如果上市公司对后续针对该业务的资产负债的处置计划明确之后,将会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督促本次交易的会计师和中介机构依照实际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发表专业意见。

12 月 10 日 16:09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请张涛总再回答一下关于重组方标的的选择。刚才上海证券报的问题

是:是否了解 ST 慧球过往的记录。

12 月 10 日 16:11
天下秀创始人、董事长、CEO 李榕:
我们做互联网创业的主要看重一个公司的未来。谢谢!
12 月 10 日 16:12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谢谢李榕总。上海证券报的几个问题已经回答完毕。接下来请证券时报提问。

12 月 10 日 16:12
证券时报记者提问:
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各位领导好,我代表证券时报提两个问题。

第一个,预案中披露天下秀在新媒体营销权案中列举了其快消外企的一个案例,并且通过 WEIQ 大数据系统做了一些统计,比如说该次营销活动涉及自媒体帐号共 42 个,该次营销活动覆盖的粉丝数 7000 万人次,阅读量 1400 余万次,转发量 2.4 万次,评论数是 2 万余次,点赞数是 4 万余次,取得了优异的营销成果。想请教天下秀相关领导,如何看待新浪微博等社交网络中存在着的一些行为,比如说买粉丝或者是僵尸粉、刷阅读量、转发量等刷榜行为的存在。咱们 WEIQ 新媒体大数据系统也是天下秀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对于上述一些营销数据的监测是否可以区别、跟头粉丝、僵尸粉的数据,刷榜行为是否可以够区别出来。这是第一个问题。

第二个问题是关注到预案中天下秀在为社交媒体帐号运营服务这块列举了一个案例,就是某央企的案例,但是没有提供一些实际的数据,比如说能否相对形象的阐述一下天下秀在运营这些公公号前后的粉丝数、点击量方面数据指标的变化。其次天下秀大概运营了多少个,承接了多少个社交媒体的帐号,在人力、技术和内容产出上是怎么进行分配的。

就这两个问题,谢谢。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这些问题都涉及到了天下秀的业务问题,我们请李榕总来做回答。

12 月 10 日 16:14
天下秀创始人、董事长、CEO 李榕:
首先感谢证券时报,你问的问题非常的专业,应该成为一个营销媒体。我回来回答你问的两个专业问题。

第一个问题,关于我们在整个营销中,关于在社交媒体中,包括买粉丝、僵尸粉、刷阅读量的问题,客观的说在全球范围内社交媒体平台中都在一定程度上数据造假,这种数据造假其实无论对于客户,对于服务品牌的服务公司,包括对于平台都是伤害非常大的,它扭曲了一个传播的真实数据,也是各个大型的服务公司、大型的平台和大型的客户比较驱逐的一种做法。也就是说在整个的体系服务内如果一个客户经历了一场投放所获得的数据并不是真实的,会直接导致这个客户不会再产生二次的复购,这样的行为必然会使服务公司业务规模越做越小,以至于到最后无法生存下去,所以任何通过造假数据获得的数据和获得的成就感都是不真实的,也是一个短视的。天下秀自身会根据自己大数据系统多维度的一次传播活动中的数据,不仅仅会点击,不仅仅会传播,也会结合客户最后的行动数据做一个综合的分析,进而才能评判出哪些自媒体对于客户的价格最大。

第二个就是我们自己对于新媒体营销的理解透过这么多年来数据的沉淀,能够为客户提供一个作为优质保障的运营服务体系。就像刚才投服中心老师问的问题一样,我们对于每一个参与到营销传播中的自媒体和内容创作者也进行了认证,这样一个双向的认证才能实现整个的数据达到一个比较好的数据效果。

第二个问题,包括您问的整个运营的服务体系以及我们对于客户进行社交运营服务的真实数据,首先我给诸位老师解释一下,对于任何一个客户在社交媒体上的传播,他的需求不仅仅只有粉丝数,可能涵盖了包括用户对他的好感度,包括用户对他的互动度以及用户对于它的二次传播度,是一个复合性的维度。例如刚才举的例子,包括在中国非常多的国有企业、央企也拥抱了新媒体的变化,他们也成为了天下秀的客户,他们不仅仅对于自己的定位比较清晰,而且包括对于它发布的质量、创意的内容以及对于整个内容所能产生出好的口碑和互动也有一个复合性的要求。天下秀这 9 年来也为很多的客户提供了比较准确的服务。这里面的第二个小问题,包括你说的我们自己去社交媒体运营人力分配的方法,任何一个互联网公司都是边际效应和人力有一个平衡的杠杆体系,我们不仅仅为企业提供运营服务,同时也为企业提供它可以完全自主化的 WEIQ、自助采购的传播服务,这两者匹配起来可以使他们达到一个比较好的性价比。

以上这些所有相关的数据和案例也聘请了中介机构对天下秀进行了尽职调查,相关的数据还没有完成审计,等相关工作完成后将会对核心数据进行披露,同时也再次提示大家,任何一种商业合作都是有风险的,我们整个的方案还没有经过政府部门的审批。谢谢大家!回答完毕。

12 月 10 日 16:15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谢谢李榕总,时的问题结束了。下一个有请证券日报。证券日报有什么问

题吗?
12 月 10 日 16:19
证券日报记者提问:

各位领导下午好!我代表《证券日报》问两个问题。第一个是根据 ST 慧球的披露,发行 15.6 亿股购买天下秀百分之百的股权后,天下秀所持有的原控股股东和股份将被注销。天下秀股东实际新增股份数量为 14.7 亿股,我想问一下这是否意味着 ST 慧球收购天下秀股权的交易对价实际包含了瑞美嘉对外转让的上市公司原有股份?

然后第二个问题是借道 ST 慧球上市之前,其实天下秀去年就筹划过以 IPO 的方式登陆 A 股,然后选择了招商证券作为辅导券商,但是当前就是没有继续 IPO 选择与 ST 慧球重组,是什么原因?谢谢!

12 月 10 日 16:19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这两个问题我们让小机构华泰联合的劳总来答一下吧。

12 月 10 日 16:20
华泰联合董事总经理劳志明:
我觉得有一些关注,这里边两个问题是两个逻辑。第一个问题,是天下秀作为收购方以溢价的方式收购瑞美嘉,持有上市公司全部的控股权,因为这部分相当于上市公司,所以是有一定的控股权溢价的,所以在交易价格确定上,还是高于市价的。但是在后续在吸收合并的时候,天下秀里边的这部分股权,作为长期投资的一项资产,定价是按照收购当时的收盘价不超过这方面

的价格。所以我们认为这个定价逻辑是相对是公允的。而且这个价格的话,我觉得含的控股权溢价,其最终是由天下秀的原有的股东来承担,并没有让上市公司其他的股东来承担。这是第一个问题。

第二个问题天下秀 IPO 并购选择的这么一个问题。我想是这样,第一个 IPO 跟借壳的重组上市的话,我觉得都是企业迈向自主资本之路的一种方式,但其实是各有利弊。IPO 的好处,在股比稀释的情况下,会有融资进去,但是借壳相当于是一个没有对价的这么一个稀释,相对的成本也比较高,而且交易的匹配性相对比较难一些。但是我觉得重组上市的话有一个好处,最大的一个好处是它的交易的话比较迅速,上市节奏比较快。对于互联网企业来讲的话,我觉得上市过程的确定性和整个的节奏对于企业的发展的话,是至关重要的。如果快速地对接资本市场的话,我觉得对于企业的发展是十分有利的。当然我觉得对于重组上市也好,对于 IPO 也好,现在目前的法规规定的条件都是一样的。我们重组上市的话也要严格遵循 IPO 的这种标准和条件,并且后续要经过审核的。至于中间的这种投行的更换,我觉得这也是企业从不同的交易路径的角度上的一个商业层面的考量。这个是企业自身的一个权利,回答完毕!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好的,感谢劳总。四大法被里面的最后一个就是《中国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记者提问:
我请教三个问题。第一个问题是在 2017 年 5 月份的时候,我们收到了 4 份证监会发出的行政处罚。那么有投资者就质疑,是说我们受到行政处罚还未满 3 年,这个是不是影响到我们这次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这是第一个问题。

第二个问题我们注意到第一步的时候,天下秀将收购公司百分之 11 点多的股份,然后这个资金来源主要是天下秀的股东出资,我们注意到天下秀的新浪开壳,还有天下秀香港其实是 SPV,没有实际的业务。那么它的出资应该是来自实控人,也就是新浪集团和李榕先生。但是同时公司又披露,并没有和新浪集团有过接触,那么请问这个当中的矛盾怎么来解决?因为我们这个慧球已经经历过好多次不成功的重组了,就是希望不要再给投资者忽悠式的重组。

第三个是技术上面的问题,我请教一下新媒体营销权案服务,还有社交媒体账户运营服务,新媒体广告交易在天下秀中的业绩占比,毛利率的情况是怎么样的?那么这些业务在未来的发展上是否会有所侧重?谢谢!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好的,谢谢!前两个问题我觉得应该还是华泰联合的劳总来解答一下。最后一个问题,应该涉及到业务问题,我看应该是华泰联合和李榕总,共同回答这个问题。

华泰联合董事总经理劳志明:
这样,因为资金来源这个事,收购上市公司的控股权本身的溢价,也有一定的溢价,所以相应的资金额还是比较大。因为后续企业发展还需要增量资金的投入,所以综合考量说的话,股东采用这种增资的方式,来帮助企业实现本次的重组上市。我觉得这个也符合天下秀股东的利益,也符合中介机构股东的利益。这种操作我觉得它体现出来是一个事情的两个维度。这是第一个。

另外一个我觉得等比例的出资,就是股东的出资,我觉得本身也是新浪的一个权利。在这个过程中,没有跟新浪的这个接触,我觉得这里边准确的含义,上市公司在交易谈判过程中没有跟新浪做直接的接触。还有一个新浪并没有,现在目前是要借助 A 股来实现回归,他仅作为股东,其实是旗下天下秀的话重组上市。但是新浪本身作为控股股东,还有新浪在天下秀里派驻董事,他行使股东权利和行使所派的董事权利,在这交易的过程中,一定是从这个角度来考虑的。所以我认为这两个没有接触和他增资的话,并不存在矛盾,只是这个事情的两个维度。这是第一个。

第二个,慧球历史上曾经经过行政处罚,我们现在初步的判断,我觉得它现在目前还是符合重组上市的条件。当然的话,我觉得这个过程无论是律师还是中介机构也在进一步核实,这里面也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希望广大投资者能够注意投资风险。谢谢!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好的,谢谢劳总。关于新媒体业务的层面的问题,我们请李榕总来回答一下。

天下秀创始人、董事长、CEO 李榕:
我回来回答一下,就是说对于天下秀未来的发展来讲,无论是基于新媒体的交易平台,还是基于新媒体的全案服务,都是我们获得客户一个非常有效的手段,在未来 5 年的发展当中,也都是我们整体业务的重点。这是第一个问题。

第二个问题,有关详细的财务数据,我们会经过审计之后,以我们对外披露的公告为准。但是我可以告诉您,这两项业务在以前的 3 年和未来的 5 年内,都会有等比例好的发展。谢谢您的提问。

天下秀创始人、董事长、CEO 李榕:
我向您回答一下,就是说对于天下秀未来的发展来讲,无论是基于新媒体的交易平台,还是基于新媒体的全案服务,都是我们获得客户一个非常有效的手段,在未来 5 年的发展当中,也都是我们整体业务的重点。这是第一个问题。

第三个问题,天下秀的业务现在是否依然依靠新浪为你们开放接口,如果这样的话,您在微信、喜马拉雅等平台开展业务,他们如何向您开放接口,怎么样保证经营的持续性?

第四个问题,在政策部门引导下以及自媒体红利消失殆尽的情况下,天下秀如何来保持持续化的经营?谢谢!

华泰联合董事总经理劳志明:
头两个问题我来回答。第二、三个关于业务的问题还是由李榕总来回答。

第一个问题您是问这次交易的话哪一方是主动方,是这样的,这次的交

易因为前期的介入主要是华泰联合证券和交易的双方,在这个过程中间,因为双方都是华泰联合的客户或者是潜在客户,因为华泰联合在这个过程中,基于双方的交易诉求以及交易的匹配性,在这个基础上的话其实是撮合着交易。所以这里边我觉得双方其实也不好分谁是主动、谁是被动的,这里边我觉得最主动的信息是华泰联合。这是第一个。因为在这个过程中我觉得会涉及到内幕的问题,所以是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下来履行双方交易的谈判,以及相关的披露材料的准备,最终也在不停牌的情况下,成功推出了这个预案。这是第一个,是这个交易的过程。

第二,您问新浪跟李榕的投票权。这个是这样的,因为天下秀是国内的公司,其实国内的公司的话,都是同股同权的,所以天下秀基于公司掌控的投票权跟它的股比是相同的。谢谢!

天下秀创始人、董事长、CEO 李榕:
我回来回答您第三个问题,就是关于跟微博以及其他平台的合作问题。天下秀本身我们主要的合作对象不仅仅是平台,我更多的是中国的自媒体和内容的创业者。中国的自媒体和内容的创业者未来会成为在移动互联网里给我们创造内容最庞大的群体之一。我们致力于为他们提供更好的广告主的合作。

在平台方面,如果有平台的支持,例如微博,我们会更加有效率的为这些内容创业者提供更好的匹配服务。例如说在微信平台,微信的官方为没有这样合作的接口,我们也会通过跟内容创业者和自媒体的合作为广告主提供服务,后面无论是喜马拉雅,包括像快手等等的一些公司,任何一个社交媒体的模式都是一样的,我们也会透过自己的技术和与内容创业者深度合作的关系,来为广告主和自媒体提供共赢。这是回答您的第三个问题。

最后一个问题,其实就整个未来中国的自媒体,包括内容创业行业来讲,我们认为并不是红利消失,我们认为随着国家对知识产权的进一步重视,包括进一步对于内容创业者的保护,中国未来以内容为依托的盈利模式才刚刚开始,我们更加看好未来五年或十年,中国由于在知识产权上的重视,而会导致会有一批新的、更好的内容创业者全面的生长出来,谢谢您!这是第四个问题。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好的,谢谢李榕总的发言,其他还有媒体有问题吗?这个是个红周刊是吗?

证券市场红周刊记者提问:
各位好!我想问一下上市公司以 45.5 亿元价格收购天下秀的 100%股权,按天下秀净资产 7.5 亿测算,增值金额达 38 亿元,资产增值率高达 500%多,表面上看公司经营状况高速增长持续增长,被收购标的 2015-2018 上半年,分别实现规模净利润 3000 万、6000 万、1.1 亿、6600 万,但是是从标的公司披露的现金流来看,其在 2015-2017 年经营现金流净额全部为正,实现额与其归母净利润实现额 6600 万元相当,保持着同步趋势。然而到了今年上半年,在归母净利润实现 6600 万元的基础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却为负值,是负 4500 多万。这个异常表现说明了什么?是不是公司经营出现了什么问题?那么 6600 万的净利润到底是真实利润还是应收账款?谢谢!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好的,感谢。这个问题还是请华泰联合这边来回答一下吧。

华泰联合董事总经理劳志明:
这个情况涉及到比较细,我建议让律师或者李榕总回答一下。天下秀创始人、董事长、CEO 李榕:
我回来回答一下您的问题。我们整个公司其实经营是持续且稳定的,公司在快速扩张规模的时候,势必在不同的经营阶段是有不同取舍的。可能在某一个阶段我们比较注重研发的投入,在另外一个阶段我们比较注重现金流的管理,可能还是在某一个阶段我们会更加注重市场规范,我想这个是企业发展不同时期企业的战略、战术和目标来决定的。谢谢!

当然,这些财务数据最后还是以审计和审计的最终结果为依据,我们现在也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这种投资风险。

下面我们进入到最后一个环节。请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现场见证律师发表本次会议的见证意见。

汉坤律师张凯:
尊敬的各位来宾大家好!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接受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指派本所律师列席本次重组的媒体说明会,并对本次说明会进行见证。

为此,本所律师对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媒体说明会的会议通知、召开程序、参会人员及信息披露进行了认真核查,并且见证了会议召开的全过程。经过核查和见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媒体说明会的会议通知、召开的程序、参会人员,以及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媒体说明会的信息披露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组上市媒体说明会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

本所将另行以专项法律意见书的形式就本次会议的见证情况进行详细说明。谢谢各位!

主持人-ST 慧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洁:
非常感谢,感谢北京汉坤律师事务所的见证意见!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来宾,各位媒体朋友,再次感谢投服中心的领导和各位媒体朋友在百忙之中出席本次媒体说明会,感谢大家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的大力支持,也感谢所有中介机构对本次重组的艰辛付出。本次资产重组是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一项重要举措,符合公司总体战略发展规划。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实现转型升级,成为一家基于大数据技术驱动型新媒体营销服务的公司。

我们真诚地希望在公司的未来发展道路上,能够一如既往地得到广大投资者和媒体朋友的关心和支持。同时,我们也会始终如一遵守上市公司的管理规定,严格信息披露,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我们也欢迎大家通过各种形式与我们沟通互动,让大家充分了解公司的业务情况和成长规划,并给予我们指导和帮助,我们有信心让慧金科技持续健康发展,再创辉煌,用实际行动回馈社会和广大投资者。

最后,在本次媒体说明会上,各位媒体朋友都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各方也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沟通,我们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目前的评估审计工作尚未开展,后续的工作仍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所以我在此再次重申,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媒体说明会到此结束,谢谢大家!

12 月 10 日 16:36
提示:
以下文字由速记稿改编,未经发言者审核,如需转载或引用请谨慎!上

证路演中心不承担引用以下文字所引发的任何后果。

12 月 10 日 16:37



证券日报
SECURITIES DAILY

经济日报社主管主办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报纸

中国价值新坐标

创造·发现·分享

社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东路3号京版信息港三层

邮编:100029

热线电话:010-82031700/1701

发行部/传真:010-82031025

国内统一刊号:CN11-0235

邮发代号:1-286

网址: http://www.zqrb.cn